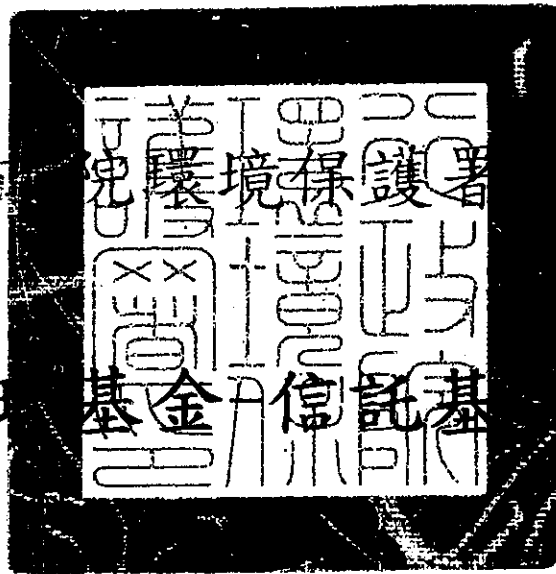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目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總說明	1~5
二、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	7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8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9
三、明細表	
(一)利息收入明細表	11
(二)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12~17
(三)支出明細表	18~22
四、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23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5

總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

二、設立目的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導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三、組織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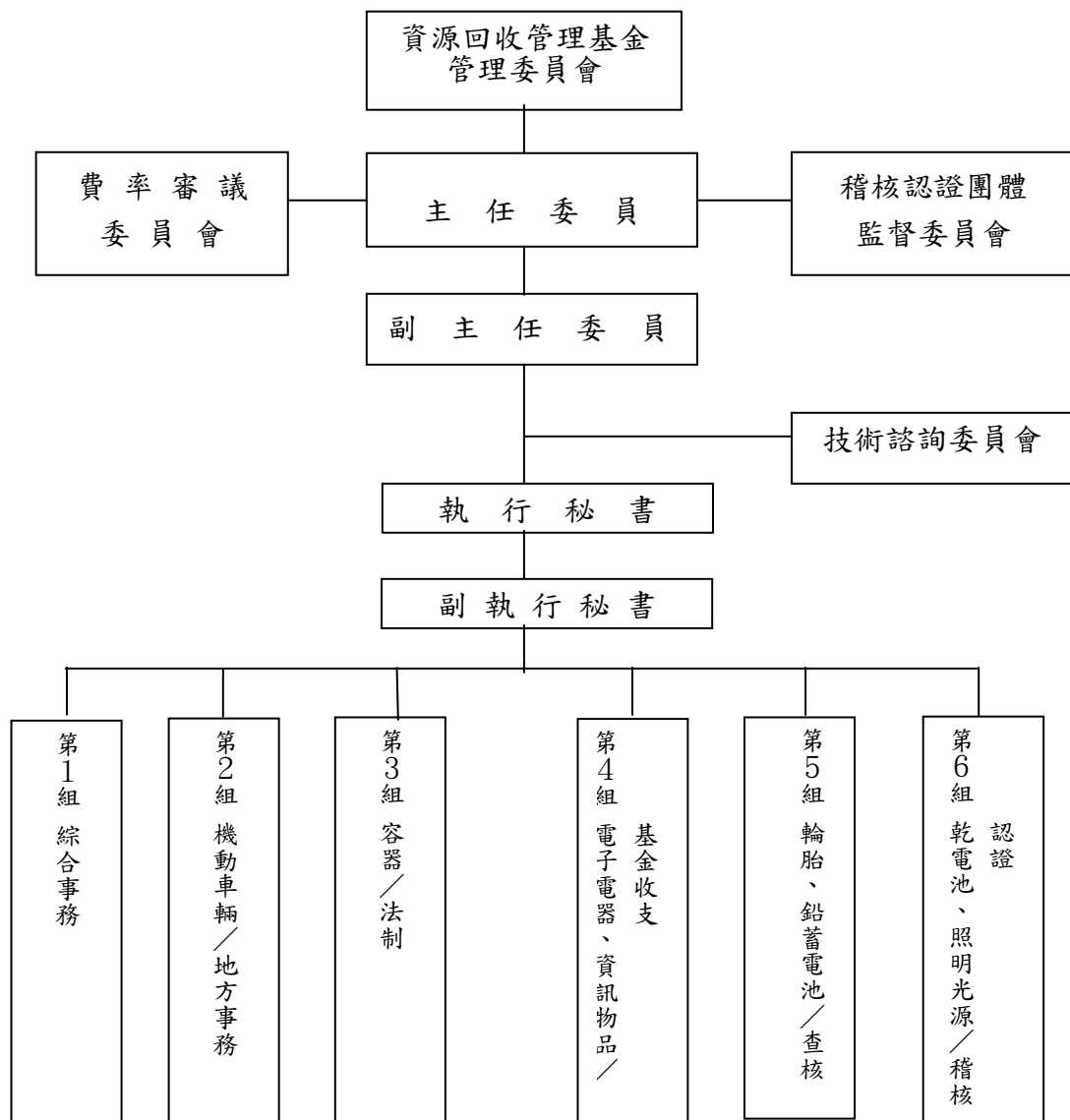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委員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擔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本署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會務，由主任委員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委員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3. 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 4. 其他有關事項。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一、基金收入

依本署 98 年 3 月 31 日環署基字第 0980025975A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4 條，其來源如下：

- (一)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
- (二)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三)其他有關收入。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另廢棄物清理工法 86 年 3 月 28 日修正施行前，由業者組成之共同回收清除處理組織及依相關法規成立之基金會賸餘回收清除相關費用移撥收入。

-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責任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53 億 8,59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5 億 1,628 萬 1 千元，減少 1 億 3,029 萬 7 千元，主要係預估乾電池製造趨勢朝環保及重複使用，使營業量減少，及機動車輛實施綠色差別費率等因素，致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減少。
- (二)利息收入：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5,351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552 萬 3 千元，減少 201 萬 1 千元，主要係因定期存款金額減少，致孳息收入減少所致。

二、基金支出

依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本基金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及其相關費用，並依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作業辦法規定辦理。

(一)103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 1.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2.廢機動車輛：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3.廢輪胎：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4.廢鉛蓄電池：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5.農藥廢容器：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6.廢電子電器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7.廢資訊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103 年度主要計畫、預算編列情形及預期成果，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04,907	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容器及乾電池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8 萬 1,271 公噸。
廢機動車輛	675,640	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機動車輛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30 萬輛。
廢輪胎	350,100	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輪胎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0 萬 5,000 公噸。
廢鉛蓄電池	110,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鉛蓄電池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5 萬 5,000 公噸。
農藥廢容器	31,024	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農藥廢容器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約 1,108 公噸。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85,855	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電子電器物品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家電部分 326 萬 5,590 台及廢照明光源 5,400 公噸。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預算編列	預期成果
廢資訊物品	670,150	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資訊物品 103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339 萬 1,040 台。
合計	4,727,676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本年度收入 54 億 3,949 萬 6 千元。

- 1.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3 億 8,598 萬 4 千元。
- 2.利息收入 5,351 萬 2 千元。

(二)本年度支出係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計 47 億 2,767 萬 6 千元，包括：

- 1.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 億 0,490 萬 7 千元。
- 2.廢機動車輛 6 億 7,564 萬元。
- 3.廢輪胎 3 億 5,010 萬元。
- 4.廢鉛蓄電池 1 億 1,000 萬元。
- 5.農藥廢容器 3,102 萬 4 千元。
- 6.廢電子電器物品 10 億 8,585 萬 5 千元。
- 7.廢資訊物品 6 億 7,015 萬元。

(三)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7 億 1,182 萬元。

二、餘絀撥補概況

(一)本期賸餘 7 億 1,182 萬元。

(二)前期未分配賸餘 98 億 7,194 萬 7 千元。

三、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 億 1,182 萬元。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7 億 1,182 萬元，係期末現金 98 億 1,527 萬 7 千元，較期初現金 91 億 0,345 萬 7 千元增加之數。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6,141,221	100.00	總收入	5,439,496	100.00	5,571,804	100.00	-132,308	-2.37	
5,667,728	92.29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385,984	99.02	5,516,281	99.00	-130,297	-2.36	
2,125,731	34.61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01,929	33.13	1,860,364	33.39	-58,435	-3.14	
1,417,273	23.08	廢機動車輛	1,336,880	24.58	1,392,200	24.99	-55,320	-3.97	
337,428	5.49	廢輪胎	345,767	6.36	345,600	6.20	167	0.05	
90,461	1.47	廢鉛蓄電池	107,822	1.98	107,608	1.93	214	0.20	
36,472	0.59	農藥廢容器	31,086	0.57	30,159	0.54	927	3.07	
959,523	15.62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90,526	20.05	1,081,792	19.42	8,734	0.81	
700,840	11.41	廢資訊物品	671,974	12.35	698,558	12.54	-26,584	-3.81	
59,134	0.96	利息收入	53,512	0.98	55,523	1.00	-2,011	-3.62	
414,359	6.75	雜項收入	0	-	0	-	0	-	
5,198,300	84.65	總支出	4,727,676	86.91	4,706,118	84.46	21,558	0.46	
5,152,380	83.90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4,727,676	86.91	4,706,118	84.46	21,558	0.46	
2,233,159	36.3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04,907	33.18	1,791,019	32.14	13,888	0.78	
639,598	10.41	廢機動車輛	675,640	12.42	683,698	12.27	-8,058	-1.18	
351,093	5.72	廢輪胎	350,100	6.44	339,750	6.10	10,350	3.05	
96,485	1.57	廢鉛蓄電池	110,000	2.02	110,000	1.97	0	-	
4,888	0.08	農藥廢容器	31,024	0.57	24,472	0.44	6,552	26.77	
1,242,343	20.23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85,855	19.96	1,059,237	19.01	26,618	2.51	
584,814	9.52	廢資訊物品	670,150	12.32	697,942	12.53	-27,792	-3.98	
45,920	0.75	其他支出	0	-	0	-	0	-	
942,921	15.35	本期賸餘(短絀-)	711,820	13.09	865,686	15.54	-153,866	-17.7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9,234,665	100.00	賸餘之部	10,583,767	100.00	
865,686	9.37	本期賸餘	711,820	6.73	
8,368,979	90.63	前期未分配賸餘	9,871,947	93.27	
0	-	分配之部	0	-	
9,234,665	100.00	未分配賸餘	10,583,767	100.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711,820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1,82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11,8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103,4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815,277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 運 量 (平均餘額)	利 率 (%)	期 限	金 額	說 明
活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517,682	0.170	12月	880	
廢機動車輛	761,090	0.170	12月	1,294	
廢輪胎	73,324	0.170	12月	125	
廢鉛蓄電池	50,501	0.170	12月	86	
農藥廢容器	45,100	0.170	12月	77	
廢電子電器物品	165,287	0.170	12月	281	
廢資訊物品	332,495	0.170	12月	565	
定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70,000	0.800	12月	2,160	
廢機動車輛	2,650,000	0.800	12月	21,200	
廢輪胎	526,000	0.800	12月	4,208	
廢鉛蓄電池	261,500	0.800	12月	2,092	
農藥廢容器	43,000	0.800	12月	344	
廢電子電器物品	994,000	0.800	12月	7,952	
廢資訊物品	1,531,000	0.800	12月	12,248	
合 計	8,220,979			53,512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385,984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01,929	<p>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5,385,984千元，分述如下：</p> <p>廢一般物品及容器1,801,929千元</p> <p>1. 依各項回收費率：</p> <p>(1)鐵容器：1.32元/公斤。</p> <p>(2)鋁容器：1元/公斤。</p> <p>(3)玻璃容器：1.65元/公斤。</p> <p>(4)鋁箔包：4.85元/公斤。</p> <p>(5)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3.01元/公斤。</p> <p>(6)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5.4元/公斤。</p> <p>(7)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p> <p>(8)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p> <p>。</p> <p>(9)塑膠容器(PVC)：18.5元/公斤。</p> <p>(10)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p> <p>(1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p> <p>。</p> <p>(12)塑膠容器(未發泡PS)：8.18元/公斤。</p> <p>(13)塑膠容器(發泡PS)：37.29元/公斤。</p> <p>。</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機動車輛	1,336,880	<p>(14)生質塑膠-原料及板材：1.46元/公斤。</p> <p>(15)生質塑膠-平板或非平板容器商品：5.96元/公斤。</p> <p>(16)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p> <p><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p> <p><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p> <p>(17)乾電池：</p> <p><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23.2元/公斤。（適用重金屬含量未超過基準值者）</p> <p><2>一次鋰：21.4元/公斤。</p> <p><3>鈕扣型鋰：30.6元/公斤。</p> <p><4>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鋅空氣：62.9元/公斤。</p> <p><5>鎳鎘：70元/公斤。</p> <p><6>鎳氫：13.6元/公斤。</p> <p><7>二次鋰：11.7元/公斤。</p> <p>核算年度收入約2,228,845千元，其中乾電池部分188,526千元按90%核列，其他2,040,319千元按80%核算，共計編列1,801,929千元。</p> <p>廢機動車輛1,336,880千元</p> <p>1. 汽車部份：1,209,600千元。</p> <p>(1)一般費率：3,800元/輛×(360,000輛×60%)=820,800千元。</p> <p>(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360,000輛×40%)=388,800千元。</p> <p>2. 機車部份：461,500千元。</p> <p>(1)一般費率：800元/輛×(650,000輛</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輪胎	345,767	<p>x40%) = 208,000千元。</p> <p>(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650,000輛×60%) = 253,500千元。</p> <p>以上合計共1,671,100千元，按80%核算編列1,336,880千元。</p> <p>廢輪胎345,767千元</p> <p>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以上預估每月約36,000千元，收入共432,000千元。</p> <p>2.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3年預計支用約209千元。</p> <p>以上合計共432,209千元，按80%核算編列345,767千元。</p>
廢鉛蓄電池	107,822	<p>廢鉛蓄電池107,822千元</p> <p>1.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65,000公噸，每公斤費率1.53元，收入約99,450千元。</p> <p>2.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3年預計支用約35,327千元。</p> <p>以上合計共134,777千元，按80%核算編列107,822千元。</p>
農藥廢容器	31,086	<p>農藥廢容器31,086千元</p> <p>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90,526	<p>元×45,888,600美元=20,191千元。</p> <p>2. 進口成品：</p> <p>(1) 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2,105,647公斤=1,916千元。</p> <p>(2) 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1,414,647公斤=1,514千元。</p> <p>(3) 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6,385,106公斤=10,919千元。</p> <p>以上合計共34,540千元，按90%核算編列31,086千元。</p> <p>廢電子電器物品1,090,526千元</p> <p>1. 電冰箱(大)：</p> <p>(1) 一般費率：588元/台×350,000台=205,800千元。</p> <p>(2) 綠色費率：412元/台×45,000台=18,540千元。</p> <p>2. 電冰箱(小)：</p> <p>(1) 一般費率：392元/台×200,000台=78,400千元。</p> <p>(2) 綠色費率：274元/台×25,000台=6,850千元。</p> <p>3. 洗衣機：</p> <p>(1) 一般費率：307元/台×241,000台=73,987千元。</p> <p>(2) 綠色費率：215元/台×410,000台=88,150千元。</p> <p>4. 冷暖氣機：</p> <p>(1) 一般費率：241元/台×989,000台=238,349千元。</p> <p>(2) 綠色費率：169元/台×424,000台=71,656千元。</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5. 非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371元／台×2,000台＝742千元。 (2)綠色費率：260元／台×1,000台＝260千元。 6. 非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247元／台×3,000台＝741千元。 (2)綠色費率：173元／台×1,000台＝173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233元／台×863,000台＝201,079千元。 (2)綠色費率：163元／台×303,000台＝49,389千元。 8. 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127元／台×7,000台＝889千元。 (2)綠色費率：89元／台×3,000台＝267千元。 9. 電風扇(大)： (1)一般費率：34元／台×1,462,000台＝49,708千元。 (2)綠色費率：24元／台×462,000台＝11,088千元。 10. 電風扇(小)： (1)一般費率：19元／台×1,598,000台＝30,362千元。 (2)綠色費率：13元／台×504,000台＝6,552千元。 11. 照明光源：31元／公斤×6,600,000公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資訊物品	671,974	<p>斤=204,600千元。</p> <p>以上合計共1,337,582千元，其中照明光源部分204,600千元按90%核列，其他1,132,982千元按80%核算，共計編列1,090,526千元。</p> <p>廢資訊物品671,974千元</p> <p>1. 筆記型電腦：39元/台×1,324,000台=51,636千元。</p> <p>2. 主機：114.8元/台×2,191,000台=251,527千元。</p> <p>3. 監視器：127元/台×184,000台=23,368千元。</p> <p>4. 液晶監視器(大)：233元/台×816,000台=190,128千元。</p> <p>5. 液晶監視器(小)：127元/台×1,591,000台=202,057千元。</p> <p>6. 鍵盤：15元/台×2,473,000台=37,095千元。</p> <p>7. 印表機：96.4元/台×873,000台=84,157千元。</p> <p>以上合計共839,968千元，按80%核算編列671,974千元。</p> <p>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委員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p>
合 計	5,385,984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5,152,380 2,233,159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4,727,676 1,804,907	4,706,118 1,791,019	<p>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804,907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81,271公噸(補貼費如下)</p> <p>(1)廢鐵容器：2元/公斤。</p> <p>(2)廢鋁容器：1元/公斤。</p> <p>(3)廢玻璃容器(單色)：1.85元/公斤。</p> <p>(4)廢玻璃容器(雜色)：1.55元/公斤。</p> <p>(5)廢鋁箔包：9元/公斤。</p> <p>(6)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9元/公斤。</p> <p>(7)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6元/公斤。</p> <p>(8)廢PET容器：4.5元/公斤。</p> <p>(9)廢PVC容器：4.5元/公斤。</p> <p>(10)廢PP/PE容器：4.5元/公斤。</p> <p>(11)廢未發泡PS容器：15元/公斤。</p> <p>(12)廢發泡PS容器：36元/公斤。</p> <p>(13)其他廢塑膠容器：4.5元/公斤。</p> <p>(14)廢生質塑膠容器：15.17元/公斤。</p> <p>(15)廢乾電池：</p> <p><1>錳鋅、氫氧：43.5元/公斤。</p> <p><2>鹼錳：筒型43.5元/公斤；鈕扣型443.4元/公斤。</p> <p><3>氧化銀443.4元/公斤。</p> <p><4>氧化汞443.4元/公斤。</p> <p><5>鋅空氣443.4元/公斤。</p> <p><6>鋰：鈕扣型443.4元/公斤；一次電池173.6元/公斤；二次電池100元</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639,598	廢機動車輛	675,640	683,698	<p>/公斤。</p> <p><7>鎳鎘84.6元/公斤。</p> <p><8>鎳氫49.6元/公斤。</p> <p>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804,907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p>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675,640千元</p> <p>1. 補貼回收處理費用共計支出494,640千元。</p> <p>(1) 預估回收廢汽車13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770元。</p> <p>(2) 預估回收廢機車17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185元。</p> <p>(3) 預估處理認證量(碎鐵)95,550公噸，平均每公噸補貼處理費用3,800元。</p> <p>2. 民眾廢車獎勵金共計支出181,000千元。</p> <p>(1) 汽車部分130,000千元(1,000元/輛×130,000輛)。</p> <p>(2) 機車部分51,000千元(300元/輛×170,000輛)。</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675,64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351,093	廢輪胎	350,100	339,750	<p>廢輪胎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50,100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05,000,000公斤，每公斤約3.2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36,000千元。</p> <p>2. 預估特種胎前處理補貼費14,100千元。</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96,485	廢鉛蓄電池	110,000	110,000	<p>(1)內徑24英吋以上之廢農機用尼龍胎部分1,500千元(3,000條x500元)。</p> <p>(2)內徑24英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農機用尼龍胎)部分12,600千元(7,000條x1,800元)。</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350,1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p>廢鉛蓄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10,000千元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55,000,000公斤，每公斤約2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10,0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4,888	農藥廢容器	31,024	24,472	<p>農藥廢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1,024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108,000公斤(補貼費如下)</p> <p>(1)塑膠類：28元/公斤。 (2)玻璃類：15元/公斤。 (3)金屬類：21元/公斤。</p> <p>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1,024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1,242,343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85,855	1,059,237	<p>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085,855千元</p> <p>1. 廢電子電器物品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3,265,590台(補貼費如下)</p> <p>(1)廢冷、暖氣機：500元/台。 (2)廢電冰箱：635.5元/台。 (3)廢洗衣機：346.5元/台。 (4)廢電視機：379.5元/台。</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584,814	廢資訊物品	670,150	697,942	<p>(5)廢電視機(LCD)：303元/台。</p> <p>(6)廢電風扇：20元/台。</p> <p>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914,945千元。</p> <p>2. 廢照明光源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5,400公噸，依下列分級補貼費率，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70,910千元。</p> <p>(1)廢直管日光燈：0~29元/公斤。</p> <p>(2)非直管日光燈之廢照明光源：0~40元/公斤。</p> <p>(3)破損廢照明光源：15元/公斤。</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1,085,855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p>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670,150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3,391,040台(補貼費如下)</p> <p>(1)筆記型電腦：303元/台。</p> <p>(2)桌上型電腦(主機)：182元/台。</p> <p>(3)桌上型電腦(監視器)：215元/台。</p> <p>。</p> <p>(4)桌上型電腦(LCD監視器)：303元/台。</p> <p>(5)鍵盤：12元/台。</p> <p>(6)印表機：150元/台。</p> <p>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670,15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45,920	其他支出	0	0	
25,22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0	0	
313	廢鉛蓄電池	0	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20,381	廢電子電器物品	0	0	
5,198,300	總 計	4,727,676	4,706,118	

參 考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2年(上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9,046,239	資產	10,588,209	9,876,389	711,820
8,986,058	流動資產	10,528,028	9,816,208	711,820
8,273,307	現金	9,815,277	9,103,457	711,820
712,751	應收款項	712,751	712,751	0
60,181	其他資產	60,181	60,181	0
60,181	什項資產	60,181	60,181	0
9,046,239	資產合計	10,588,209	9,876,389	711,820
4,442	負債	4,442	4,442	0
4,442	流動負債	4,442	4,442	0
4,442	應付款項	4,442	4,442	0
4,442	負債合計	4,442	4,442	0
9,041,797	淨值	10,583,767	9,871,947	711,820
9,041,797	累積餘絀(-)	10,583,767	9,871,947	711,820
9,041,797	淨值合計	10,583,767	9,871,947	711,820
9,046,239	負債及淨值合計	10,588,209	9,876,389	711,820

註：累積餘絀含概括承受。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u>102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p>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駱慧菁

會計室主任駱慧菁

基金會主持人：沈世宏

署長沈世宏